关于增加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林保大”）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9月24日起，增加汇林保大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详见下表）的销售机构。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汇林保大的相关规定。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可转债混合	340001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货币A	A类:340005 B类:004417
	兴全货币B	
兴全天添益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天添益货币A	A类:001820 B类:001821
	兴全天添益货币B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	340006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	340007
兴全有机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有机增长混合	340008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	340009
兴全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稳定增利债券	340009
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新视野定开混合	001511
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恒益债券A	A类:004952
	兴全恒益债券C	C类:004953
兴全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恒裕债券	006985
兴全稳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稳泰债券	002849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A	A类:007449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C	C类:007450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LOF）	163402（前端）
兴全合润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合润分级混合	163406
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沪深300指数（LOF）A	A类:163407（前端）
	兴全沪深300指数C	C类:007230
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绿色投资混合（LOF）	163409（前端）
兴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精选混合	163411
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轻资产混合（LOF）	163412（前端）
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商业模式混合（LOF）	163415（前端）
兴全可转债混合	340001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	340006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	340007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有机增长混合	340008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	340009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稳定增利债券	340009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货币	A类:340005 B类:004417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天添益货币	A类:001820 B类:001821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新视野定期开放混合发起式	001511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恒益债券	A类:004952 C类:004953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恒裕债券	006985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稳泰债券	002849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LOF）	163402（前端）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兴全合润分级混合	163406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兴全沪深300指数（LOF）A	A类:163407（前端）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兴全绿色投资混合（LOF）	163409（前端）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兴全精选混合	16341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兴全轻资产混合（LOF）	163412（前端）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兴全商业模式混合（LOF）	163415（前端）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注：兴全沪深300指数C暂不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四、最低申购、赎回、持有份额限制

1、基金管理人规定，除兴全天添益外，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上述基金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兴全天添益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每笔追加申购兴全天添益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投资者在汇林保大办理申购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汇林保大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2、基金管理人规定，除兴全天添益货币外，上述基金最低赎回、最低持有份额为10份；兴全天添益货币最低赎回、最低持有份额为1000份。投资者在汇林保大办理赎回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汇林保大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交易账户中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低于上述最低赎回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账户中该基金全部份额赎回时，不受上述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上述最低持有份额时，管理人有权对余额部分基金份额进行强制赎回。敬请投资者注意赎回份额的设定。

3、本次仅开通上述基金的前端销售业务。

五、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自2019年9月24日起，投资者通过汇林保大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本公司将不对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设折扣限制，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折扣费率以汇林保大官方公告为准。

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上述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汇林保大所有。

●销售机构情况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47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号绿地紫峰大厦2005室

客户服务电话：025-66046166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该机构已取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证书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78-0099（免长话）、021-38824536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xq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4日

关于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市场基金2019年国庆假期前暂停B类份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36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9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9月27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A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B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66	000980	51198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否	是	是

注：2019年10月8日，本基金恢复办理B类份额的申购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目前的申赎状态请见下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相关业务公告。

份额类别	申赎状态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A	直销渠道	自2018年9月26日起暂停定投和转换，自2018年10月9日起暂停大额申购
	代销渠道	自2018年10月9日起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和转换转入）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B	自2018年9月3日起暂停定投和转换转入，自2019年2月15日起暂停大额申购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E	自2018年10月9日起暂停申购	

本基金管理人自2019年2月15日起（含2019年2月15日）对本基金B类份额的大额申购业务进行限制（详情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2月14日发布的《关于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本基金B类份额因“国庆”假期，自2019年9月27日至10月7日暂停申购业务。自2019年10月8日起，本基金B类份额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继续对本基金B类份额的大额申购业务进行限制。

2、本基金B类份额暂停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以及A类份额的申购等业务照常办理。

3、2019年“国庆”假期前，投资者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4、根据中国证监会《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0号】）中“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的规定，投资者于2019年9月30日赎回本基金的份额，仍享有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的收益，将于2019年10月8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可能将于节后才能到投资者账户）。

5、投资者如需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赎回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及早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9-047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9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9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占应到人数的100%。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史洪方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经会议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史洪方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史洪方不再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史洪方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同意推荐刘卫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在新任监事就任前，史洪方女士仍将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公司监事会对史洪方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和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附件：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卫红：男，1968年出生，在职本科毕业，中共党员。曾任广州市华侨糖厂制糖分厂技术员、厂长助理，广州市华侨糖厂小包装分厂厂长，广州市华侨糖厂生产运行部经理、厂长助理、纪委书记、党总支部书记。现任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任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监事会主席。

由于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原下属企业，刘卫红近十二个月在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任职，因而刘卫红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瑞基金”）协商一致，自2019年9月24日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始代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转换等销售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新增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9
浙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02076/007386
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09
浙商惠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30
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220
浙商惠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14
浙商惠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49
浙商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A/B）	003874/003875
浙商丰盈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628
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07368/007369
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C）	007177/007217
浙商港股通中华交易服务预期高股息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07178/007216
浙商丰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79
浙商惠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07224/007225

注：

1、A/C 类、A/B 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二、开通业务

自2019年09月24日起，投资者通过肯特瑞基金交易平台开通上述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及定期定投业务，定投起点10元，具体以肯特瑞基金官网活动公告为准。

三、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9年09月24日起，投资者通过肯特瑞基金交易平台认购、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定投费率优惠1折，具体折扣费率以肯特瑞基金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肯特瑞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在肯特瑞基金上线代销当日起，将同时开通定投业务并参与肯特瑞基金上述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以肯特瑞基金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的代销机构申请，约定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代销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代销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各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五、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5.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

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后（包括该日）。

6.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T＋2日提交基金

转换申请。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8.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9.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⑥各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视为0；

⑦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⑧补差费用=Max{(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⑨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⑩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10.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1.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15:00以前在销售商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作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处理。

12.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13.投资者在全部转出日添利货币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自动将投资者待支付的收益一并结算并与转出款一起转入目标基金；投资者部分转出浙商日添利货币基金份额时，如其该笔转出完成后剩余的基金份额按照一元人民币为基准计算的价值不足以弥补其累计至该日的基金收益负值时，则该笔基金转出申请视作全部转出。

14.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5.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交通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5）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最迟提前2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31　股票简称：安德利　编号：2019-034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9月2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788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的全文公告如下：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3日，你公司提交公告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高与金通智汇签署了股份转让意向协议，拟向金通智汇转让公司12.84%的股份，同时放弃行使剩余全部股份表决权。若本次交易完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经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如下事项。

1.公告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高曾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承诺，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2年内，累计减持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5%，且减持不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权。为实施本次股份转让，陈学高将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提请变更或豁免前述承诺。请公司向相关方核实并补充披露：（1）结合转让控制权的具体原因，说明相关承诺的变更或豁免是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规定的适用条件，相关承诺是否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及其依据；（2）结合具体交易安排，说明相关承诺的变更或豁免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请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2.公告披露，金通智汇将通过此次股权转让取得公司12.84%的股份，成为公司控股股东，转让价格为26.7857元/股。请公司补充披露：（1）金通智汇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目的，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是否包含控制权溢价；（2）金通智汇及其关联方前期买卖及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3.公告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金通智汇将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袁永刚夫妇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请公司补充披露：（1）金通智汇及其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主要企业的财务信息及资信情况，说明其收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以及是否存在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2）金通智汇后续是否存在进一步增减持计划或其他可能导致权益变动的安排；（3）结合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购方下属产业，说明收购方是否存在向上市公司注入资产的计划。

4.公告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高承诺在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后放弃其剩余全部股份表决权。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高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未清偿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等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如存在，是否已做出保护上市公司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相关安排；（2）目前公司管理团队是否稳定，金通智汇是否拟改选公司董事会；（3）说明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管理稳定性是否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5.请公司就上述重大事项向相关方核实并补充披露：（1）本次交易相关方开始接洽的具体时间和主要过程，说明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公平、及时，并提供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2）就本次股权转让的不确定性、尚需履行的程序、前述相关方的后续安排等有关事项充分提示风险。

请你公司于2019年9月24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2019年9月27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回复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ST明科　证券代码：600091　编号：临2019—024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的运作效率和收益，降低资金闲置成本，增加现金资产收益，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5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

一、公司委托理财进展情况

2019年6月24日，公司与新时代信托分别签署了2.6亿元、4.6亿元《新时代信托·【恒新6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续期授权书）》，上述到期本金滚动继续购买“新时代信托·【恒新6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理财产品，合计7.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披露的《委托理财进展公告》（临2019—018）。

根据《新时代信托·【恒新6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续期授权书）》按季度支付收益的约定，2019年9月23日公司收到上述2.6亿元、4.6亿理财2019年6月24日—2019年9月21日收益5，161，018.79元，9，131，033.25元，合计14，292，052.04元。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7.20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19-080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9月16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9月23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由董事长刘若鹏博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启尖端”）本次拟向佛山顺德光启尖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光启”）增资人民币40,000万元，其中:1,000万元用于实缴顺德光启设立时的认缴出资额，1,000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剩余38,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顺德光启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为2,000万元，实收资本增加至2,000万元。本次注入的资金将全部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建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 年 9 月 24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82）。

公司独立董事对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持续督导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19-081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9月16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9月23日上午11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由监事会主席季春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启尖端”）向全资孙公司佛山顺德光启尖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光启”）进行增资，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增强经营能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启尖端向全资孙公司顺德光启进行增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 年 9 月 24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82）。

三、备查文件

1、《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19-082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增资标的公司名称：佛山顺德光启尖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光启”）

2、增资金额：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启尖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元对公司全资孙公司顺德光启进行增资，其中:1,000.00万元用于实缴顺德光启设立时的认缴出资额，1,000.00 万元用于增加本次注册资本，剩余38,0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顺德光启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万元，其余38,0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光启尖端仍持有顺德光启100%股权，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3、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7号）核准，光启技术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66，900，415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89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56，236，690.0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37，763，309.96元。该等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月23日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字[2017]8号《验资报告》。

根据光启技术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本次募集资金（含发行费用）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产业化项目”）	576,000	545,400
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中心项目”）	144,000	144,000
合计	720,000	689,400

根据光启技术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化运营中心网络建设项目的议案》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对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内容和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进行了变更，并将上述产业化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投向拟新建的“产业化运营中心网络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运营中心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信息化项目”），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变更后的投资计划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产业化项目	505,008.42	499,617.8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4,000.00	144,000.00
3	运营中心项目	40,950.00	40,950.00
4	信息化项目	10,459.13	10,459.13
合计		700,417.55	695,026.93

根据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募投项目变更的相关议案，公司终止了产业化项目，项目终止后结余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投资新设募投项目，部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剩余未做变更部分，公司会尽快找到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且具有较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项目，并在履行必要程序后使用，暂未确定用途的募集资金存于募集资金专户，本次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顺德项目	148,593.00	148,593.00
2	沈阳项目	36,440.00	36,440.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4,000.00	144,000.00
4	运营中心项目	40,950.00	40,950.00
5	信息化项目	10,459.13	10,459.13
6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480,442.13	480,442.13

注:终止产业化项目后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216，309.66万元，将在募集资金专户中进行存储和管理。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孙公司增资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了产业化项目，项目终止后结余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投资顺德项目。顺德项目的建设周期为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方案起6年。

顺德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孙公司顺德光启，为保证募投项目稳步推进，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施进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启尖端本次拟向顺德光启增资人民币40，000.00万元，其中:1，000.00万元用于实缴顺德光启设立时的认缴出资额，1，000.00 万元用于增加本次注册资本，剩余38，0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顺德光启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万元，其余38，0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注入的资金将全部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建设。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顺德光启进行增资，有助于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顺德光启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佛山顺德光启尖端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MA531XDX75

法定代表人：赵治亚

成立日期：2019年3月26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德富路68号佛山市军民融合产业园4号楼1楼102之4

经营范围：航空航天设备制造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6月30日，顺德光启总资产为21，226.26万元，净资产为-4.90万元，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为-4.9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而取得的募集资金。本次以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进行增资将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建设，符合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以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进行增资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运营的需要。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而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本次募集资金投入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增资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